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表任何聲明，亦不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失承或任何責任。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 華 民 共 和 註 冊 成 立 股 有 限 公 司)
(股份代號：9977)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 午 時 十分假座 山東 聊 市 谷 縣 安 樂 鎮 鳳 祥 股 樓 2 樓 舉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臨時股東大會**」)， 考慮及酌情通過 決議 。

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及青 島 企 業 (山東)有限公司聯合 佈 日期為2025年7月5日的綜合文 件 (「**綜合文件**」)內所界定者具有 同 涵 義 。

作為 別 決 議 案

1. (a) 審議，酌情批准、 認 及 認 本公司與要約 訂立日期為2025年4月11日的合併協議 及合併協議項 進 的合併及交易。
- (b) 審議，酌情批准授權 何 就合併協議項進作合何

作為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酌情批准、~~認及~~認根 收購守則規則25構成特別交易的存續安排。

承 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兼公司秘書
石磊

山東，2025年7月5日

於本通告日期，~~會~~包括 肖東生先生及~~石~~先生；非 邱偉先生、呂歲先生、朱凌潔先生及~~石~~瑞佳女士；及獨立非 王安易女士、~~此~~琳女士及鍾偉文先生。

註：

- (A) 誠如綜合文 所載列，合併協議生效條 包括(其 包括)，()於臨時股東大會 批准合併協議項 合併的特別決議 獲 過 分 (2/3)的多數親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於會 投票的股東或 其出席，於會 投票的 理 投票表決的方式通過；及()要約、其一致 動方 及參與存續安排或於存續安排 有權 的 何其，股東(包括 Fa c n H d n 及 Pa n Pe n) 外的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 通過普通決議 批准存續安排。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由2025年7月21日(星期一)至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包括 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 過戶 記手續。於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 投票。為 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於會 投票，所有股 過戶文 連同 關股票須於2025年7月18日(星期) 午四時 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 過戶 記 處香港 央證券 記有限公司， 為香港灣 后大道東183 合和 心17樓1712-1716 舖(適用於H股股東)，或本公司註冊辦 處， 為 山東 聊 市 谷縣安樂鎮劉廟村(適用於內資股股東)， 辦理 記手續。

- (B)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 何續會)，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 可書面委 一名或 的 士(不論該 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 表， 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 投票。委 過一名 表的股東，其 表只能 投票方式 使表決權。
- (C) 股東須 書面形式委 表，由委 簽署或由其 書面形式 式授權的 理 簽署。如委 書由委 的 理 簽署，則授權該 理 簽署的授權書或其 授權文 必須經過公證。

